

涉及713人997万余元 太阳山公安倾力解决农民工烦“薪”事

本报讯（通讯员 马振）“谢谢警官，要不是你们帮助，还不知道我们什么时候才能拿到自己的血汗钱。”近日，在太阳山开发区务工的甘肃籍农民工许某到吴忠市公安局太阳山分局暖泉派出所，向民警表示衷心感谢。

今年6月，暖泉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太阳山开发区某工地有12名农民工的工资未能按时发放。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及时启动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程序，与太阳山镇司法所工作人员合力协调，从法、理、情入手对农民工代表及工程承包方做了大量工作，最终，承包方当场结算了12名农民工的32551元工资。

太阳山开发区企业多，外来务工人员多，涉企劳资纠纷排查和化解工作是维护和谐稳定的重中之重。暖泉派出所扎实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摸排，形成治理拖欠农民工工作快速反应机制，努力做到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

吴忠司法“线上+线下” 培训专职人民调解员

本报讯（通讯员 洪雪雯）近日，吴忠市司法局通过“线上+线下”的形式举办了“新业态 新就业群体”调解业务工作培训会，有效提高了基层司法所所长及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效率。全市各司法所所长、专职人民调解员共80余人参加了培训。

培训班邀请吴忠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党支部书记吴学斌和宁夏耕读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吉平授课，他们以丰富的理论知识分析典型案例，为参训人员带来两场精彩的讲座，内容既专业又贴近实际。

培训结束后，参训人员表示受益匪浅，在今后的工作中将充分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更好地为人民调解工作贡献力量。

“我局将继续积极推动各项新型行业性专业性调解技能提升培训，为广大调解员提供更多学习机会，不断提升整体能力素质水平，促进人民调解工作不断提档升级，传承和发扬好新时代‘枫桥经验’。”吴忠市司法局有关负责人介绍。

新时代平安吴忠法治吴忠

系列报道



群众为暖泉派出所赠送锦旗表达谢意。受访单位供图

吴忠公安爱警暖警惠警激发队伍战斗力

本报讯（通讯员 黄雨霖）日前，吴忠市公安局发布公示公告，对2024年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期间表现突出的5个集体和21名个人进行表彰奖励。这是该局以奖促干，激发队伍战斗力的生动缩影。近年来，吴忠公安用心落实爱警暖警惠警工作，不断增强全警组织归属感、工作荣誉感和生活幸福感。

2024年，吴忠市公安局依托爱警暖警12条措施，进一步健全职业荣誉制度，在定期举办入警、职级晋升、荣

退、集中授奖等仪式的基础上，把荣誉仪式扩大到事业编警务人员和辅警，落实各类荣誉仪式等重要时刻警属见证仪式，全面激发全警职业认同感和荣誉感，释放出强大动力。

同时，吴忠公安还大力开展典型宣传，通过开设专栏、创作视频等形式，进一步扩大先进典型的影响力，在全市各级公安机关营造出见贤思齐、对标先进的浓厚氛围。通过典型引领示范，激发了全警创优争先、勇攀高峰

的新活力。2024年11月12日，在第一届全区公安机关舆论引导实战大比武中，经过激烈角逐，吴忠市公安局代表队勇夺第一名。

2024年以来，吴忠市公安局累计表彰奖励8个先进单位，23个表现突出个人；为37名民警颁发从警特定年限纪念章，为4名退休党员民警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为208名民警晋升警衔，3批185名民警完成职级晋升，2批131名辅警完成职级评定晋升。

红寺堡警民联手救助受伤苍鹰

本报讯（通讯员 王辉）2024年12月31日下午，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接警大厅迎来一位怀抱大鸟的热心群众，称在大河乡石炭沟路段发现一只无法飞行的鸟。

“这只鸟看不到外伤，可能是生病或是受伤后体力虚弱，飞不起来。”热心群众叶先生说，他觉得这

只大鸟可能是重点保护动物，便小心翼翼地将大鸟送到了红寺堡派出所。

民警通过仔细观察和网络搜索比对，初步认定大鸟很可能是被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和《世界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物种红色名录》的陆生野生动物——苍鹰，遂

立即与红寺堡区自然资源局林草湿地资源管理室工作人员取得联系，经对方确认，大鸟确系苍鹰。

随后，红寺堡派出所及时联系森林和草原派出所民警，将苍鹰安全送往自然资源局野生动物救助站进行治疗救助，待其恢复体力、具备飞翔能力后再放归大自然。

大武口法院干警开启新一年奋斗模式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 通讯员 展可婷）1月2日9时许，大武口区法院在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一起民间借贷案件。经法官调解，原告刘某与被告高某达成分期还款调解协议。当日16时许，该院法官在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一起变更抚养关系纠纷案件，案件择期宣判。

新年新气象，新风新作为。2025年首个工作日，大武口区法院干警按时到

岗，以崭新的面貌、饱满的热情、昂扬的姿态开启新一年的奋斗模式。

值班法警着装整齐、准时就位，尽职尽责地指引当事人一一安检，筑起第一道防线，确保法院工作顺利开展。在诉讼服务中心，干警认真接待着每一位立案当事人，有的审查材料，有的讲解相关要求，有的为当事人答疑解惑。“现在开庭！”在审判室内，主审法官敲响了新年第一槌。庭审现场

庄严肃穆、程序完备，庭审过程井然有序。执行干警上班后立即进入忙碌状态，接待当事人、查找最新线索、划款、查封，线上、线下纷纷出动，确保当事人胜诉权益尽早兑现。

2025年首个工作日，大武口区法院收案51件，执行立案17件，接待来访当事人130余人次，外出划扣金额22万余元。

新的一年，大武口区法院将认真贯

彻落实有关会议精神，做实“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不断增强“善于从政治上看、精于从法治上办”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和审判自觉，创新司法为民举措，提升审判执行质效，以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更加有力的创新举措、更加强烈的责任担当，切实将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法院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共同为推动平安建设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司法贡献。

石嘴山检察机关聚焦风险隐患护民安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石嘴山检察机关持续更新理念、优化方式、细化措施，坚持“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将检护民生理念融入检察监督办案。

在开展民事检察监督过程中发现机动车安全统筹存在社会隐患，制发民事再审检察建议的同时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并邀请相关单位召开专题联席会，共同防范化解风险。开展金融领域民事监督，刑民结合共同打击虚假诉讼，维护司法公平正义，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3件。

加强对涉弄虚作假婚姻登记案件的监督，在行政诉讼案件中发现虚假

假结婚登记线索，及时向民政部门提出督促纠正的检察建议2件，有效化解了持续多年的撤销婚姻登记行政争议。

针对法院在执行过程中违法终本、未及时对查封财产进行解封等违法情形，提出各类检察建议139件。

坚持践行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延伸“双助理”服务范围与实践广度，做深“双助理”工作，融入社会治理。建立检调对接等机制，检察官与村

官互帮互助办理检察听证、邻里调解、司法救助等案件34件，多措并举推进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努力融入基层法治，促进源头治理。其中针对6起因农村土地承包纠纷、邻里纠纷等引发的轻伤害刑事案件，检察工作人员主动下基层开展调查工作，找准案件化解切入点，邀请社区主任、人民监督员等参与公开听证，将办案效果与源头治理深度融合，有效化解了矛盾。

提起销售假冒伪劣产品侵害消费者权益民事公益诉讼7件，诉请民事侵权

人承担惩罚性赔偿金790余万元，依法严厉打击制假售假行为，维护市场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聚焦公共安全热点问题，不断强化防范化解风险隐患，针对环卫车作业无牌上路、危险作业、危害公共安全等问题，制作检察建议书，督促大武口区综合执法部门对辖区78辆无牌环卫车启动申请挂牌、报废、更新采购等整改工作，依法监督大武口区78辆上路无牌环卫车进行问题整改，及早消除安全隐患。

法院公正高效调解 当事人送锦旗点赞

本报讯（通讯员 马逸辉）近日，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的当事人来到惠农区法院诉讼服务大厅，将一面锦旗送到立案庭法官手中，表达对法官公正高效调解、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赞誉和感激。

这是一起涉及设备供应商与企业之间的招投标设备纠纷，双方因设备性能参数、合同履行细节等关键问题产生严重分歧，争执不下，最终不得不诉诸法律。面对这起专业性强、分歧巨大的案件，承办法官深知，简单的判决虽能暂时平息争端，但长远来看，对于双方企业的持续发展和社会的和谐稳定可能会造成不利影响。

因此，承办法官深入钻研相关法律法规，咨询行业专家，确保对案情的了解更加全面深入。然而，双方当事人各执一词，各不相让，调解工作一度陷入僵局。承办法官耐心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倾听双方当事人的诉求后，敏锐地捕捉到双方的争议焦点主要集中在设备的性能参数能否符合合同要求上。为了更准确地把握争议焦点，承办法官逐一分析合同条款，提出了一个既

符合行业法规又兼顾双方利益的调解方案。通过与双方当事人沟通，引导他们认识到长期的法律纠纷对双方企业都将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和解是一个互利共赢的选择。经过坚持不懈的真诚沟通，双方终于达成了调解协议。双方当事人从最初的针锋相对到最后的握手言和，无不感慨于立案庭法官的专业、耐心与公正。惠农区法院立足审判职能，在审理涉企纠纷案件时坚持调解优先，秉持公正与效率，努力寻求双方当事人的利益平衡点，稳步推进涉企纠纷有效解决，切实让司法为企业保驾护航。为了表达谢意，当事人定制了这面锦旗，并在新年伊始送到法院。“调解促和谐，人民好法官”，短短十个字，不仅是对承办法官辛勤付出的最高赞誉，更是对区法院坚持调解优先、多元化解的纠纷解决机制最好的肯定。

高闸司法所

“大手拉小手”法治护成长

本报讯（通讯员 丁月丽）近日，利通区司法局高闸司法所开展了“大手拉小手，法治宣传护航青春助成长”系列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宣传活动，引导学生全面认识“诈骗”“霸凌”“校园贷”等危害，提高未成年人自我保护与自我防范意识，提高法治素养，为平安校园筑起了法律“安全墙”。

针对青少年年龄特征和生活实际，该所结合重要时间节点，精心策划主题活动，邀请学生到利通区法治馆现场学习，通过当面授课、以案释法、分组讨论、VR体验、发放资料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形象的实例、现场体验的乐趣，让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学习法律知识，提升法律素养。司法工作人员还以警示教育为依托，通过简洁

生动的PPT动画、案例分析、游戏互动等形式讲解法律法规，教育未成年人自觉抵制、正确应对校园欺凌，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同时现场向学生及家长介绍公共法律援助的对象和范围，发放公共法律服务联系卡，实现从“人找服务”到“服务找人”的转变，积极排查校园纠纷，及时介入，前端化解，全力维护校园和谐平安。

据悉，近年来，高闸司法所共组织开展60余场校园法治宣传活动，惠及1900余名学生，化解校园矛盾纠纷6起。2023年11月，该所被自治区关工委、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等16个部门评为全区青少年普法教育工作成绩突出集体；2024年6月，被评为自治区“八五”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

盐池公安“青蓝”相接传薪火



盐池县公安局警师结对仪式现场。受访单位供图

平安石嘴山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王秉 校对 谢娟

石嘴山中院干警获最高法通报表扬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对人民法院调研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和个人予以表扬的通报》，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研究室主任田婧获评人民法院调研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田婧在工作中秉持“求真务实、严谨细致、稳中出新”的精神，先后撰写营商环境、基层社会治理等方面调研文章，曾被自治区党委、政府授予“平安宁夏建设先进个人”称号。她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深入辖区基层法院调研营商环境短板弱项，了解企业在涉法涉诉和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司法需求，常态化组织

钻研业务，履行好青年民警成长监护人和责任人的职责……”作为新警，我深知自己的业务水平有待提高，知识领域有待拓宽，我一定会虚心、用心向师傅学习……”仪式上，6名对师徒有感而谈，表态发言。盐池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锁国艺讲授了结对“第一课”。

据悉，盐池公安持续做优各项育人举措，高质量开展“青蓝工程”育警计划，抓好青年民警“选、育、管、用”全链条工作，持续关注青年民警成长，全力塑造一支忠诚可靠、本领过硬、作风优良的“生力军”。

“作为业务导师，深感责任重大，我将以身作则，帮助新警成长解惑、

隆湖法庭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

本报讯（通讯员 李虎）出于好心义务帮工，不料造成自身受伤。近日，满心郁闷的陈某找到隆湖法庭求助，经过法庭干警悉心调解，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

庄某家中办白事，同村的陈某前来帮忙，过程中，陈某不慎从高处跌落，造成骨折。陈某住院治疗若干天，产生医疗费数万元。出院后，陈某就赔偿事宜多次与庄某协商，但均未达成一致意见。陈某平时靠打工为生，因为身体受伤，大半年时间都不能从事体力劳动，家庭生活一时陷入困境。陈某越想越气，遂一纸诉状将庄某等人诉至法庭。

隆湖法庭受理案件后，发现情况较为特殊，一方面双方系邻居关系，抬头不见低头见，处理不好不利于邻里关系的修复。另一方面陈某帮忙又符合农村“白事不请自到”的风俗，不能让好心人流血又流泪。为了能

“法官进企业”，撰写的石嘴山市营商环境创新创优办法被最高人民法院等公众号刊登。撰写相关调研报告，推动将民事行政案件万人起诉率纳入石嘴山市综治考核指标体系。坚持理论实践相结合，牵头完成的《司法责任制视野中深化审判权运行内部监督制约机制研究》等课题，分别被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宁夏法学会结项评定为优良等次，与他人合作撰写的《从泛化说理事由到法定裁判依据——“自甘风险”规则的精准适用探讨》获全国法院第三十三届学术讨论会论文评选优秀奖。

“陈某，你去帮忙也是一番好意，过程中造成损伤也很无辜。但被告年龄很大，赔付能力有限，你要考虑一下你的诉求是否能够实现。”“庄某，陈某来帮忙期间发生意外受伤，于情于理你们都应该赔偿。”法官“背对背”给双方做工作。

“法官，我不是不想赔，原告要求的金额有点高，我年纪大了，赔偿能力有限啊。”庄某坦言。了解到庄某确有赔偿意愿，法官转而继续做陈某的工作。经过悉心调解，双方当事人当庭达成调解协议。

今后，隆湖法庭将继续加大诉前调解力度，畅通诉调对接渠道，努力将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诉前，持续为辖区的和谐稳定提供法律保障。

简讯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履行党员义务……”近日，红果子地区人民检察院举行预备党员入党宣誓仪式，并表态将坚定理想信念，不断增强党性修养，提高业务素质，在工作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把宗旨牢记心头、把情怀系于人民、把责任扛在肩上，切实践行一名共产党员的初心和使命。（王建龙）

政法在干 平安有我

系列报道